

厦门市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委员会

厦旅星评委〔2023〕4号

厦门市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3年度厦门市星级饭店 复评复核工作的通知

各区星评办、相关旅游企业：

根据省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委员会工作部署和国家星级标准（GB/T 14308—2010）的要求，结合我市星级饭店管理实际，经研究，决定从即日起—12月31日对全市星级饭店进行年度星级复评复核工作，其中星级复评工作需于10月31日前完成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依据

《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》（GB/T 14308—2010）国家标准。

二、范围与方式

（一）范围

1. 2023 年度五星饭店评定性复核为 2019 年度新评、复评以及延期的五星级饭店（名单见附件 1）。
2. 2023 年度四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为 2019 年度新评、复评以及延期的四星级饭店（名单见附件 2）。
3. 2023 年度三星级及以下饭店评定性复核为：2019 年度新评、复评以及延期的三星级饭店（名单见附件 3）。
4. 2023 年度复核饭店为 2022 年 12 月底前评定的星级饭店。

（二）方式

1. 五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，由全国星评委统一组织实施，复评具体时间以全国星评委年度复核工作的通知为准。
2. 四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，由省星评委组织实施，并将以“明查为主、暗访为辅”方式开展四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检查。对顾客投诉较多、业内反映较差的饭店列为重点暗访对象。
3. 三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，由各区星评委组织实施，以明查形式组织进行；星评员应严格按照饭店星级评定程序开展工作，要按照 2010 版国家标准对受检饭店的必备项目逐项检查，并对附录 B、C 进行打分，检查结束后，认真组织召开复评工作反馈会。
4. 年度复核工作，原则上由各星级饭店自行组织实施，饭店内审员负责年度复核工作按时出具复核（评）报告和填报《2023 年度福建省星级饭店复核报告书》，并签名。

三、重点内容

（一）标准要求的必备项目是否全部达标，坚持“必备项目，一项否决”，确保必备项目符合标准要求。

（二）饭店在内部结构、设施设备和服务项目等方面进行调整的是否符合相应星级标准，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工作是否到位。

（三）饭店全员培训制度和体系是否完备且执行有力，培训师资、时间、资金、场所等是否有保障，员工是否能主动为顾客提供专业化、规范化的服务。

（四）饭店节能减排工作情况，是否重视高效节能设施设备、新能源、新技术的引进与应用，全体员工和宾客是否积极参与。

（五）饭店近三年是否出现过重大安全事故，在消防安全、设施设备、食品卫生、统计调查工作以及反恐等方面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和问题。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方面，饭店主要负责人是否对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全面负责，逐级、逐岗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是否把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到经营活动全过程。是否健全完善涵盖企业风险辨识评估、风险预警预控、隐患排查治理、重大危险源监控、应急管理安全实现闭环管理，特别是饭店在构建双重预防机制、健全重大安全风险工作台账、建立隐患闭环管理机制、全员岗位安全责任制和应急机制是否完备并切实有效，饭店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是否达标。是否有违反“守法经营、诚信经营”原则的顾客投诉或相关反映是否落实。

（六）饭店对外包经营部门是否进行了有效监管，其经营活动是否合法合规、诚实守信，其安全、卫生和服务质量等是否符合相应的饭店星级标准。

（七）饭店对客服务是否符合《星级饭店访查规范》的标准要求，服务质量是否稳定，相关规章制度是否健全；

（八）饭店在管理和服务方面有哪些具有创新的做法，值得在行业推广的做法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星级饭店复评前准备

对照（GB/T14308-2010）国家标准开展自查，实事求是地填写《中国星级饭店评定报告书》和《星级标志满三年期饭店复核登记表》（见附件 4）；今年凡是没有全面停业的星级饭店，一律不得以装修改造等理由申请延期至 2024 年复核，个别饭店确需延期复核的，必须提前提出申请，按规定逐级上报审批，四、五星级饭店必须经省和全国星评委批准同意后，方可暂缓复评。

（二）星级饭店复评复核上报材料

各区星评委和星级饭店应在 2023 年 11 月 10 日前向市星评办提交如下材料：

1. 满三年评定性复核饭店应提交以下材料：《中国星级饭店评定报告书》（星评员现场复评后）、满三年期评定性复核检查报告（星评员现场复评后）、满三年期饭店复核登记表、饭店五证复印件（工商营业执照、消防合格证、卫生合格证、特种设备合格证和特种行业许可证）、星评员工作评价表（附件 5）。以上材料由饭店完成后邮寄市星评办。（地址：思明区体育路 95 号-17，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6 楼 615，联系人：林奎良，5371260）
2. 各年度复核饭店在完成复核后，将《福建省星级饭店（年度）复核报告书》电子版发送邮箱：371005356@qq.com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2023 年度五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名单
2. 2023 年度四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名单
3. 2023 年度三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名单
4. 星级标志满三年期饭店复核登记表
5. 星评员工作评价表

厦门市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委员会

2023 年 4 月 7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2023 年度五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名单

序号	辖区	饭店名称	编号	评定或 复评时间	备注
1	湖里区	厦门悦华酒店	3550005	2016 年	
2	思明区	厦门宝龙铂尔曼 大酒店	3550006	2016 年	
3	湖里区	厦门喜来登酒店	3550012	2016 年	
4	思明区	厦门泛太平洋酒店	3550013	2016 年	
5	思明区	厦门京闽中心酒店	3550018	2016 年	
6	集美区	厦门惠龙北海湾万达 嘉华酒店	3550031	2016 年	
7	思明区	厦门海景大酒店	3550032	2016 年	
8	思明区	厦门东方酒店	3550033	2016 年	
9	思明区	厦门艾美酒店	3550034	2016 年	

备注：以上评定性复核名单为预通知，正式复评名单以全国星评办年度复评通知为准。

附件 2

2023 年度四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名单

序号	辖区	饭店名称	编号	评定或 复评时间	备 注
1	思明区	厦门华侨大厦	3540006	2019 年复评	
2	思明区	厦门庐山大酒店	3540056	2019 年复评	
3	思明区	厦门怡翔华都酒店	3540085	2019 年复评	
4	湖里区	厦门港湾酒店	3540086	2019 年复评	
5	集美区	厦门明珠海湾酒店	3540153	2018 年复评	
6	思明区	厦门白鹭宾馆	3540108	2019 年复评	
7	湖里区	厦门和悦大酒店	3540115	2019 年复评	
8	思明区	厦门京华酒店	3540181	2019 年新评	

说明：凡是限期整改的饭店，各设区市评星委将提出处理意见报省星评办，无处理意见的将对其进行评定性复核。

附件 3

2023 年度三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名单

序号	辖区	饭店名称	编号	评定或 复评时间	备 注
1	思明区	厦门望海宾馆	3530212	2019 年	
2	翔安区	厦门兴恒酒店	3530215	2019 年	
3	湖里区	厦门天成大厦	3530222	2019 年	
4	湖里区	厦门舫阳酒店	3530221	2019 年	
5	集美区	厦门山水宾馆	3530228	2019 年	
6	思明区	厦门音乐岛酒店	3530254	2019 年	
7	湖里区	厦门晶裕商务酒店	3530269	2019 年	

说明：凡是限期整改的饭店，各设区市评星委将提出处理意见报省星评办，无处理意见的将对其进行评定性复核。

附件 4

星级标志满三年期饭店复核登记表

一、复核基本情况

饭店名称			
开业时间		评星时间	
本次复核时间		星 级	
星 评 员			

二、近 3 年经营情况

		2020	2021	2022
平均出租率 (%)				
平均房价 (元)				
每间可出租客房 平均房价 (元)				
营 业 收 入	客房收入			
	餐饮收入			
	其他收入			
	合计			
经营毛利润率 (%)				
全年改造维修投入				
备注：1、以上各项除特殊说明，单位均为：万元； 2、保证以上所填信息确切属实，并对其负责。				
饭店（盖章）		饭店法人代表签字_____		
		年 月 日		

附件 5

星评员工作评价表

星评员姓名				
受检饭店名称				
抵店具体时间	年	月	日	时 分
离店具体时间	年	月	日	时 分
工作评价				
评价项目	很好	较好	一般	较差
总评价				
工作态度和职业操守				
星级标准的熟悉程度				
政策水平和饭店业务知识				
工作能力和效率				
提出问题的准确性及建议的科学性				
其他意见: 总经理签名: 年 月 日				

厦门市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委员会

2023 年 4 月 7 日印发